

让脱贫攻坚精神放射新光芒(人民论坛)

《人民日报》(2022年03月02日 第04版)

时间是最客观的尺度,丈量着前行的步履,标注着奋斗的艰辛,沉淀着精神的价值。

“这是中国人民的伟大光荣,是中国共产党的伟大光荣,是中华民族的伟大光荣!”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庄严宣告,经过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共同努力,在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的重要时刻,我国脱贫攻坚战取得了全面胜利。这一彪炳史册的人间奇迹,刻写着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闪耀着“上下同心、尽锐出战、精准务实、开拓创新、攻坚克难、不负人民”的脱贫攻坚精神。

精神的力量,令人心潮澎湃。“农民院士”朱有勇扎根农村,让马铃薯变成当地脱贫致富的“金疙瘩”,“把论文写在大地上”;回乡奉献、驻村扶贫的黄文秀,为村里的孩子办户口、筹学费,带领村民发展砂糖橘产业、拓宽销售渠道;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派出的勘探团队,五进河川深谷、累败累战,终于在8公里外的山谷找到一处甘泉,为村民找到安全达标的水源……一个个真实生动的故事,映照着力拔穷根、默默奉献的精气神,并且有力证明,脱贫攻坚也取得了精神上的累累硕果。

旌旗引征途,实干见精神。1000万以上——这是自2013年实施精准扶贫战略以来,我国年均减贫人口的数字。全国累计选派25.5万个驻村工作队、300多万名第一书记和驻村干部,同近200万名乡镇干部和数百万村干部一道奋战在扶贫一线——一批批党员干部扎根基层一线、深入田间地头,全力以赴解决老百姓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1800多名同志将生命定格在了脱贫攻坚征程上。现行标准下9899万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832个贫困县全部摘帽,12.8万个贫困村全部出列,提前10年实现《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减贫目标——中国人民以不屈意志、实干苦干,创造了减贫治理的中国样本,为全球减贫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

脱贫攻坚,感动山河;千年梦圆,就在今朝。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脱贫攻坚精神,是中国共产党性质宗旨、中国人民意志品质、中华民族精神的生动写照,是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思想的集中体现,是中国精神、中国价值、中国力量的充分彰显,赓续传承了伟大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打赢脱贫攻坚战,我们全国一盘棋、没有局外人,充分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制度优势和治理效能,激发出乘风破浪、阔步前行的强大精神力量。

“伟大事业孕育伟大精神,伟大精神引领伟大事业。”脱贫摘帽不是终点,而是新生活、新奋斗的起点。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回首来时路,脱贫攻坚战凝聚了举国同心的坚强意志,激扬起不可战胜的奋进伟力,熔铸为中华民族宝贵的精神财富。砥砺再出发,一个百年大党风华正茂,正带领亿万人民攻坚克难、接续奋斗,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永不懈怠、锐意进取,让脱贫攻坚精神不断放射出新的时代光芒,我们就能在历史的洪流中屹立不倒、奋勇向前。

精神的传承生生不息,精神的力量无穷无尽。新长征路上,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团结一心,英勇奋斗,风雨无阻向前进,我们必将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一切困难和风险,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2 年第 3 期(总第 121 期)

2022 年 4 月 10 日出版

目 录

卷首语

- 1 让脱贫攻坚精神放射新光芒(人民论坛)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 4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2 年綦江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10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废止《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工业企业流动性贷款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主管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主办单位: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址:重庆市綦江区古南街道中山路 1 号
邮编:401420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编辑委员会

顾问 罗成

主任 李云

副主任 孙荣康 张 扬 杜 娟

吴 峰 骆第跃 唐长征

吕春林 李昌凤

主 编 骆第跃

责任编辑 高 琳

编 辑 赵立红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部门文件

- 12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春节全国“两会”冬奥期间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情况的通报
- 15 重庆市綦江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全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的通知
- 20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重新确认 2021 年綦江区卫生镇（村）和卫生单位的通知
- 22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2022 年綦江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要点的通知
- 28 重庆市綦江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綦江区 2022 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 31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 34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2 年春季统一灭鼠活动助力疫情常态化防控的通知

政务要闻

- 36 △我区开展全民义务植树为城添新绿
- 36 △区应急局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专项行动
- 36 △通惠街道立足服务促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 36 △赶水镇立足实处提升场镇品质

联系电话：(023)48659622

传真：(023)48659622

重庆市綦江区政府公众信息网：<http://www.cqqj.gov.cn>

内准印字号：NO.43700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文件

綦江府发〔2022〕4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2年綦江区安全生产与 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在綦市属机构，有关单位：

《2022年綦江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

2022年3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2年綦江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 工作要点

为认真贯彻落实《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府发〔2022〕1号)精神,加强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坚决遏制较大事故灾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特制定2022年綦江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控大事故、防大灾害”为目标,以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为主线,以落实“常态化安全监管十条措施”(以下简称“十条措施”)和“企业一线岗位员工安全责任制”(以下简称“一线责任制”)为抓手,持续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深入整改全区安全生产领域“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的突出问题,严控一般事故,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努力减少因灾死亡(失踪)人数,坚决杜绝发生因灾导致的群死群伤责任事件,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二、重点任务

(一)抓“十条措施”,强化监管责任落实

1.强化党政领导带头履职。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党政领导要带头履职。一是结合实际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责任制和职责清单,制定2022年工作要点和重点工作任务清单。二是按期组织召开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研究解决应急管理工作中重大问题,每月带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督查,每半年向区委、区政府汇报1次应急管理工作情况。三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市、区关于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的决策部署,以发现和解决问题为重点,严格执行“十条措施”,并对其落实情况加强检查督导。四是按照“三管三必须”要求,明确相关科室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职责。

2.强化属事属地监管责任落实。一是进一步落实街镇(园城)辖区属地监管职责,区级相关部门行业监管职责和代表区政府履行在綦市属及以上生产经营单位、国家及市重点建设工程的属地监管职责。二是将业务工作和安全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推进落实、同时考核奖惩。三是将“十条措施”各项任务要求明确到人,每季度开展“十条措施”落实情况绩效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四是指导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3.强化区安委会、区减灾委统筹协调。一是区安委会、区减灾委要采取巡查、督查、暗访和督办交办等方式,加大对街镇(园城)和区级部门的督查考核力度。二是坚持常态化调度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曝光警示、严肃处理发现的问题,对事故多发的街镇(园城)、区级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进行通报并在全区性会议上发言。三是实施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考核奖励,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度。四是安全生产10个专项委员会要建立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研究部署和统筹协调推进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分析研判并通报行业领域安全工作形势和成员单位工作情况,解决行业领域安全工作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协调开展行业领域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建立完善部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五是自然灾害防治4个专项指



挥部要督导建立灾害防治责任制,统筹协调解决灾害防治重大问题,组织开展灾害防治工作检查、灾害防治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指导协调灾害事件处置工作。

4.进一步完善应急管理责任体系。一是完善街镇“五个层面”(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应急办、其他科办、村居)和有关区级部门、园城“四个层面”(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应急办(安全科)、其他科办)的应急管理责任体系。二是全面建立企业、街镇(园城)和有关区级部门、区安委会和区减灾委三级风险防控体系,街镇(园城)、有关区级部门针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企业实际情况,区安委会和区减灾委针对全区实际情况,每季度开展一次风险研判,认真分析、评估各类风险,形成风险清单,落实管控责任和措施。三是落实区应急局、区级部门安全科、街镇应急办综合监管职责,充分发挥指导协调、综合督查考核的作用。四是全面落实村居(社区)安全巡查、宣传教育、劝导制止、信息报告、整改跟踪等职责。

(二)抓“一线责任制”,强化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落实

5.强化安全管理人员依法履职。一是将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评价规范作为评价履职尽责的重要依据,主要负责人要依法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本人及各层级管理人员安全管理职责。二是要在关键环节建立“总工程师”制度;高危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要设置总工程师岗位,强化对技术方案措施编制、论证、决策、实施的监督,增强安全管理效果。三是生产经营单位各级安全管理人员要挂牌明责、照单履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并如实记录教育培训情况;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以构建符合本单位实际的管理体系为核心,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组织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按规定开展预案演练;组织开展危险源辨识和评估、督促落实本单位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加强安全管理,制止和纠正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督促落实本单位安全生产整改措施。

6.推动企业落实“一线责任制”。一是全面推广落实“一线责任制”,将企业一线员工全员参与研究、编制、学习、应用、操作“两单两卡”(岗位风险清单、岗位职责清单、岗位操作卡、岗位应急处置卡)作为重点。二是全区道路交通、水上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燃气、电力、文化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在6月20日前,全面完成“一线责任制”试点工作;全区重点行业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限额以上商贸企业、资质以上建筑企业在8月底前,全面完成“一线责任制”工作;全区所有行业领域企业11月底前,实现“一线责任制”全覆盖。

7.强化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落实。一是要全面落实安全责任到位、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安全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等“五到位”的要求。二是要每年开展一次综合性风险研判,每月结合实际开展一次风险研判,出现“两重两新”情况时及时开展风险研判,认真分析、评估各类风险,形成风险清单,落实管控责任和措施并报街镇(园城)或区级行业主管部门。三是要严格开展“日周月”隐患排查(班组岗位日排查、部门车间周排查、厂长经理月排查),落实重大(重点)风险隐患“三个层级”责任管控。四是要全面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重点工作。

(三)抓严格执法,推进应急管理工作依法治理

8.坚持执法“清零”和执法强度提升。一是围绕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严格开展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闭环执法,严格落实执法“清零”和执法强度提升要求。二是规范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建立监管对象台账、明确重点和一般检查范围;严格按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开展现场检查;制定

现场检查方案,明确检查内容与要求;规范制作检查文书与记录,建立监督检查统计台账,督促检查问题隐患整改闭环销号。三是全区各级安委会和重点行业领域要开展监管执法月通报,切实解决执法偏软、查不出问题、收不到实效等突出问题。

9.坚持“一案双查”和“三责同追”。一是严格落实“有案必查、一案双查、三责同追、四不放过”要求,对生产安全事故必须依法开展调查处理,对典型事故查处必须实施挂牌督办。二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制度。三是严禁党政领导干部违规干预行政执法和事故查处。四是严格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强化自然灾害调查评估,对负有责任的单位和个人依法追责问责。

10.坚持联合惩戒和鼓励群众举报。一是建立安全生产诚信管理办法,分行业领域建立诚信管理制度,落实激励约束机制,加大对安全生产失信人的联合惩戒力度。二是完善落实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制度,扩大有奖举报知晓率、参与率,强化对举报案件的调查处理和奖励兑现。三是强化综合打非,加大对道路交通、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矿山、工贸等行业领域违法行为的打击处理力度。

11.严格执行法规和标准建设。一是严格执行《重庆市安全生产条例》、《重庆市消防条例》、《重庆市突发事件应对条例》等地方性法规。二是探索实行安全生产领域惩罚性赔偿制度,协助建立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技术检查员和社会监督员制度。三是推广实施“互联网+执法”,提高执法规范化、精准化和信息化水平。

(四)抓专项整治,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

12.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圆满收官。一是严格对单自查,全面梳理目标任务、责任措施、时间进度,逐一销号、全面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围绕“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办法、重点工程和工作机制”的目标,定期研究部署三年行动,结合辖区实际和行业特点,深入查找突出问题隐患,落实有力措施解决,更新完善“两个清单”。三是街镇(园城)和重点行业部门要督促指导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推动落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四是全面总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成效,充分发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示范作用,推动各重点行业领域建立遏制较大事故发生的长效机制。

13.推进“两重大一突出”专项整治。聚焦重大风险、重大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扎实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一是盯紧抓牢生产、储存、运输、使用等关键环节,深入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二是持续打击私挖滥采煤炭资源等违法行为,持续深化非煤矿山规模化、机械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深化矿山复产验收、外包工程和车辆运输专项整治;开展油气开采硫化氢、井喷、承包专项整治。三是深化道路交通“三化六体系”建设和道路隐患整治,严格道路运输“两客一危”车辆动态监管,开展客运车辆、9座以上租赁客车、旅游包车、货运车辆整治;完成市下达的农村公路“安防工程”任务,开展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完成单柱墩桥梁安全隐患整治。严厉打击水上交通超载、冒险航行、非法载客、违规作业等行为,推进老旧及非标运输船舶退市拆解工作。强化轨道交通运营安全协调联动,开展设施设备大修和安防设施、周边管网隐患等整治。四是持续开展建筑施工“两防”和管理人员到岗履职存在问题专项整治,全面推广防高坠“安全带一生命线”应用,严厉打击无证施工和违法发包、转包、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五是持续加强危险化学品“二重一高”(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油气输送管道高后果区)、产业转移项目、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化工园区建设专项整治。六是持续深化高温熔融金属(含深井铸造)、涉尘燃爆等重点企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七是强化高层建筑、厂房库房、古镇古寨、老旧小区、人员密集场所等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统筹推进安全乘梯守护行动。八是加强再生资源回收等行业专项整治。九是落实极端天气条件下旅游景区景点关停制度和最大承载量管控规定。

(五)抓基层基础,推进应急管理的能力水平提升

14.加强基层“五有八化”建设。一是按照“有机构、有人员、有条件、有能力、有规则”要求,围绕机构设置、职能职责、人员配备、设施装备、执法检查、监管监控、工作制度、救援队伍等8个方面,完成街镇(园城)应急管理机构规范化建设。二是加强街镇(园城)应急管理机构和资金保障,建立基层应急管理车辆租赁保障机制。三是落实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健全村(社区)应急管理体系,合理布局应急避难场所和防汛、消防等救灾设施设备,畅通安全通道。合理设置网格,强化网格管理。15.加强城市安全发展示范创建。一是强化城市规、建、管等各环节安全管控,围绕责任落实、夯实基础、风险辨识、严格管控、隐患排查、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宣传教育等8个方面,精准抓好城市全生命周期安全管控。二是将综合减灾示范区(社区)纳入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街道、镇)内容,完成建设任务。三是持续开展城市体检,积极推进城市治理风险清单管理试点工作。

16.加强全民安全素质教育培训。一是开展应急知识进企业、进社区、进家庭、进校园、进农村“五进”活动。二是开展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安全文化创建示范企业”等活动,持续开展“最美应急人”评选。三是制作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宣传片、警示片、教学片,实施农村地区“坡坎墙”大标语宣教工程。四是加强“线上+线下”安全教育培训,加大员工三级教育培训力度,着力提升危险化学品、交通、建设、矿山、工贸等重点行业员工安全生产技能水平。

17.提升应急管理信息化专业化水平。一是发挥大数据优势,鼓励重点行业领域和街镇加快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推进集日常管理、监测预警、调度指挥功能于一体的城镇智慧“大脑”建设,提升重点部位(场所)、重要装置、重点风险点(隐患点)事故灾害的监测预警水平,增强桥梁隧道、地下管廊、油气长输管道、地质灾害隐患点、防洪薄弱点、森林防火等在线监测预警能力。二是加大客货运输信息化管理力度,推进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信息共享平台建设。三是强化科研院所、高校、重点实验室对安全生产的智力支撑作用。

18.推进灾害防治基础建设。一是完成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统筹推进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升“八项工程”建设。二是按照“冬春强基础、汛期抓应急”思路,统筹推进冬春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损毁工程修复和病险水库整治、易涝点整治、地质灾害隐患治理,加快推进堤防工程、水库、防火公路、消防水池等重点工程建设。三是加强水旱、地质灾害、气象、森林火灾等各类灾害监测站点规划建设,完善预警管理体制,加快推进行业、街镇(园城)预警规范化体系建设。

(六)抓应急准备,及时有效处置各类事故灾害

19.抓好应急预案修订完善。一是加强风险研判和应急资源调查,建立全区应急资源分布图和数据库,提升“一图一库”信息化管理水平。二是精准构建事故灾害情景,推广落实应急预案简明化、专业化、实战化和应急处置卡“三化一卡”要求,针对性修订应急预案和开展实战化演练,落实现场指挥官制度。

20.抓好应急救援力量建设。一是按照“专常群”要求,加强消防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二是推动综合救援队伍正规化建设,建立财政保障机制、执行任务费用补偿机制,解决队伍“易建难养”问题。三是2022年综合救援队伍建设完成率达到100%,街镇完成率达到90%以上。四是推进高危企业、景区以及水电气运营等重点民生保障单位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21.抓好应急装备和物资保障。一是加强应急抢险物资装备精准调度管理,强化应急抢险物资装备统筹配备,确保调度统一、流转有序、及时到位。二是加强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和调运,确保救灾物资及时运抵受灾区域,确保满足3000人紧急转移安置需要,确保受灾困难群众“五有”生活保障率达到100%。

22.抓好紧急管控避险措施落实。一是严格落实应对极端暴雨和过境洪水应急处置规范,配合建立全市各行业领域、各级各类极端事故灾害响应处置操作细则。二是加强宣传媒体、通信手段对重要信息的传播推送,全面推行重要预警信息“叫应”机制。三是建立完善区域、行业、单位、部位灾害预警“熔断”机制,严格落

实“禁、停、撤、疏”等紧急管控措施,精准规划不同灾害情况下的疏散范围、撤离路线和避险场所,切实防范各类极端灾害。

23.抓好区域应急联动响应。一是建立与周边区县重大事故灾害应对处置联动机制,形成事故灾害信息共享、监测预警协作、应急物资互助、应急队伍协同的跨区域应急联动新格局。二是加强跨区域应急抢险救援联合演练,推动事故灾害联防联控。

三、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统筹协调推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工作,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法治思维,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深入整改“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突出问题,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确保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各项工作安排部署落实到位。

(二)强化学习教育,提升履职水平。各单位要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减灾救灾、应急管理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强化应急管理干部的业务培训,规范监督检查行为和程序,提升执法业务能力和水平;加强对应急管理干部的教育管理和关心关爱,不断增强应急管理干部的职业荣誉感和自豪感;鼓励购买服务,发挥中介机构、专家的安全技术服务支撑作用,全面夯实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基层基础。

(三)强化督查考核,确保取得实效。区安委办、区减灾办要加大统筹协调和督查考核力度,督导各单位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各项工作任务,确保落地落实,实现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防治形势持续稳定。

抄送:区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1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綦江府办发〔2022〕8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废止《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工业企业流动性贷款 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因《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工业企业流动性贷款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綦江府办发〔2019〕56号，以下简称《办法》）在实施过程中，工业企业流动性贷款风险补偿基金未能设立成功，未发生实际效力和影响，且《办法》中第三章第九条有关内容条款违反了《关于印发〈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市监反垄规〔2021〕2号）中《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第十三条第（三）项第1点“不得以明确要求、暗示、拒绝或者拖延行政审批、重复检查不予接入平台或者网络、违法违规给予奖励补贴等方式，限定或者变相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之规定，符合《重庆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9号）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第（二）项“主要内容与法律法规规定不一致或者不适当，已被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代替，不需要继续施行，或者调整对象消失的，应当予以废止。”的情形。经研究，决定对《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綦江区工业企业流动性贷款风险补偿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綦江府办发〔2019〕56号）文件予以废止。

特此通知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机关,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17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綦安办〔2022〕15号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春节全国“两会”冬奥期间安全生产与 自然灾害防治工作情况的通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今年以来,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深刻吸取事故教训,深入分析研判各类安全风险,认真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全面防范各类事故,实现了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的良好开局,确保了全区春节、全国“两会”、冬奥期间安全稳定。

一、事故情况

(一)全市典型事故情况。2月28日,重庆高新区达丰(重庆)电脑有限公司PU5SA治具室发生降温剂闪爆事故,造成7人受伤;3月9日,秀山县重庆东星炭素材料有限公司发生喷炉事故,造成2人死亡、1人受伤;3月10日,九龙坡区华岩镇一废弃建筑内发生非法储存有毒危险化学品液体灼伤事故,造成1人死亡、2人重伤。

(二)全区事故情况。全区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山火25起,其中:东溪镇4起;古南街道、石角镇、永新镇、扶欢镇各3起;文龙街道、通惠街道、赶水镇各2起;三角镇、隆盛镇、安稳镇各1起。

二、工作情况

(一)春节和冬奥会期间街镇(园城)、区级有关单位工作情况。一是领导带头履职。主要领导研究部署123次,带队检查226次,督导或解决重点问题45个;其他领导研究部署293次,带队检查606次,督导或解决重点问题85个。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计划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296家次,实际检查生产经营单位1613家次,发现问题隐患562条,整改问题隐患515条;查找问题隐患较多的单位有区应急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永新镇、打通镇、篆塘镇;加大检查频率,超计划检查较多的单位有区应急局、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区文化旅游委、打通镇、东溪镇、通惠街道。三是严格行政处罚。实施警告1569次,暂扣(吊销)证照51个,行政罚款135.583万元,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6次,行政拘留4人,其它方面(含移送)15件。四是扎实推进三年行动。我区涉及的673项整治任务,已完成527项、完成率78%,其中:2020年99项任务已全部完成,2021年239项任务已全部完成,2022年114项,已完成40项。需持续推进任务221项,已完成149项。上报国家直报系统突出问题38个,制度措施75条,已整改30个,整改率79%,其余8个正按时间节点有序整改。

(二)全国“两会”和冬残奥会期间街镇(园城)、区级有关单位工作情况。共派出检查工作组224个,检查交通劝导站、森林防火哨卡等153处,村居116个,企业327家,餐饮娱乐场所27处,已关闭煤矿瓦斯监测点1处,地灾点2处;发现隐患43处,已整改39处,限期整改1处,其余3处正在整改中。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通过各单位的共同努力,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实现了良好开局,但也存在以下问题和不足:部分单位领导研究部署和带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少、督导或解决重点问题少,部分单位检查次数少、发现问题隐患少、行政处罚少,极少数单位未发现问题隐患、行政处罚未“清零”;山火多发频发,森林防火形势严峻,自然灾害防治基础工作还有差距。为深刻汲取全国、全市、全区事故教训,时刻绷紧安全弦,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全区所有街镇(园城)、部门、单位要压紧压实责任,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行动,确保全区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形势持续稳定,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环境。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各街镇(园城)、区级部门要扛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举一反三,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行动,将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以对党忠诚的政治自觉、行动自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防死守生产安全事故,用提高安全生产质效、维护安全稳定大局的实际行动践行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压实各方责任,增强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的主动性、积极性。各街镇(园城)、区级部门要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强化街镇(园城)属地责任和部门属事责任,深化安全监管“十条措施”,做到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检查谁负责,严肃查处各类非法违法违规行,形成监管执法高压态势。强化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严格遵守安全生产各项法规标准规范,把主体责任逐层逐级落实到领导、车间、班组、岗位和个人,常态化开展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有效落实“两单两卡”,形成涵盖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责任体系。

(三)紧盯重点领域,务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行动。建设施工领域,要扎实开展“两防”专项整治,聚焦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施工现场安全措施落实和施工行为管理、危大工程管控及安全投入落



实等情况,围绕参建各方建设单位安全质量首要责任、施工单位主体责任和监理单位监理责任落实方面存在的突出违法行为,集中开展隐患排查整治。道路交通领域,要针对“两客一危”、农村客运、桥梁隧道、客运枢纽场站等重点环节和“黑站点”、超载超限、无证非法营运,农村地区三轮车、摩托车非法违法载人,高速公路路外安全等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消防安全,要紧盯大型商业综合体、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场所、学校、医院、养(敬)老院、古镇古寨、老旧小区、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等重点场所,扎实开展消防安全检查,依法严查严治消防安全违法违规行。燃气油气。加大宣传力度,确保新增用户全面安装使用燃气安全装置,有序推进在用居民用户安装使用燃气安全装置;持续深化燃气经营企业、公共场所燃气安全、老旧小区燃气安全、燃气管道设施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危险化学品。要重点整治主体责任不落实、安全投入不足、信息化监控手段滞后、操作人员专业能力资质不达标、风险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常态化风险管控机制不健全、设备未及时维护、非法违法运输等突出问题。工贸行业。要根据我区实际和气候变化等因素,深入分析研判“四涉一有限一使用”风险,针对高温熔融金属熔炼、吊运和可燃爆粉尘积尘、危险化学品使用、储存等重点环节、重点部位,查找高温熔融金属遇水爆炸、喷炉喷爆、吊运倾翻,以及危险化学品挥发扩散中毒、喷溅灼伤、聚集爆炸等重大风险,设备检维修、高处作业等危险作业过程中的重大风险,坚决采取果断措施,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矿山、铁路、特种设备、旅游、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品等重点行业领域也要结合行业领域和季节特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排查整治各类安全隐患,严防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四)进一步加强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加强森林防火宣传,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逐级落实各级责任,集中治理农事与生产用火和祭祀用火,加大野外违规用火执法力度,夯实森林防火基础。加强地质灾害点排查治理,强化监测预警,对存在较大及以上风险的地质灾害点,必须及时采取灾前紧急避险措施。强化防汛抗旱会商研判和监测预警,加强汛前隐患排查和水毁项目修复,遭遇强降雨等极端天气,第一时间组织群众安全转移,确保安全度汛。

(五)强化应急值守,切实做好突发事故应急处置准备。各街镇(园城)、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确保“在岗位、在现场、在状态”,一旦发生事故,领导干部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靠前指挥、有效处置,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要保证通信畅通,发生各类事故必须按规定立即报告,不得迟报、瞒报和漏报。要做好相关应急准备,完善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切实增强预案针对性和操作性,确保应急组织机构、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全部到位,确保遇有突发事故能及时、有效、妥善处置。

重庆市綦江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重庆市綦江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3月18日

重庆市綦江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綦应急发〔2022〕1号

重庆市綦江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2年全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镇(园城),区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2022年全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重庆市綦江区应急管理局

2022年3月9日



2022年全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大排查大执法大整治为主线，以持续深化落实“十条措施”和“一线岗位责任制”为抓手，推动安全责任、执法检查、专项整治、基层基础、社会治理向纵深发展，打好聚焦“两个根本”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攻坚战和收官战，切实提高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能力水平，坚决防控生产安全事故，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工作目标

——生产安全事故防控。全区工贸八行业事故指标在前三年的平均数的基础上下降10%，工贸其他事故指标控制在市下达指标之内，杜绝较大以上亡人事故。

——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解决“根本问题”，持续推动园区外分散企业“关、搬、改”，古南、三江街道城乡接合部区域整治率100%；消除“根本隐患”，铝加工（深井铸造）、涉爆粉尘两类重点工贸企业17项重大事故隐患销号率100%。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全区涉及粉尘爆炸、高温熔融金属、煤气（天然气）、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燃爆毒危化品使用（以下简称“四涉一有限一使用”）的规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100%，全区规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75%以上。

三、重点任务

（一）严格落实安全责任

1. 压紧政府部门监管责任。一是统筹协调，区工贸安全委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要求，进一步厘清部门安全监管职责边界，强化行业主管、应急牵头监管、属事和属地监管的安全监管责任，构建齐抓共管的安全监管格局；二是互通共享，建立资源互通、信息共享、执法共建工作机制，原则上每季度召开联席会议，开展安全风险研判，推动落实工贸行业企业中包含消防、特种设备、燃气等安全生产综合风险管控措施；三是挂牌履职，分级分类持续推动“四涉一有限一使用”的重点工业企业行政区域负责人、行业监管部门负责人、企业单位负责人“三个责任人”挂牌履职，统一上墙公示，明确履职标准、考核规则、奖惩办法，公开接受监督。

2. 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一是责任落实到位，严格落实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的安全生产法定职责，做到责任、投入、培训、管理、救援“五到位”；二是提升安全水平，坚持长期抓标准化创建，全面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制度，完善符合生产经营实际的企业管理体系，分级分类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三是做实隐患排查，坚持平常抓“日周月”隐患排查，按照班组日排查、部门周排查、厂长经理月排查的要求，抓好隐患排查，落实整改措施，特别是重大（重点）风险隐患“三个层级”责任管控必须到位；四是控好关键环节，坚持关键环节抓“总工程师”制度，在新、改、扩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重大技术改造和特殊作业等环节，强化技术方案措施的编制、论证、决策、实施和监督。

3. 做实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责任。按照《全区工贸行业推行“两单两卡”强化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工作方案》（綦安办〔2021〕82号）要求，强化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以“知风

险、明职责、会操作、能应急”为要求,建立工贸行业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两单两卡”(岗位风险清单、岗位职责清单、岗位操作卡、岗位应急处置卡),打通企业安全生产责任“最后一米”,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到2022年9月全区规(限)上工贸企业全面推行“两单两卡”,12月底覆盖到小微企业。

(二)严格执法推进依法治安

4.持续深化行政执法改革。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落实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技术检查员和社会监督员,统筹科学编制我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年度执法计划,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制度。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刑法修正案(十一)》等法规标准,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提高行政执法案件办理质量,确保执法案例报送质量。全面运用“互联网+执法”系统,聚焦我区工贸行业17项执法检查重点事项,施行执法全过程“上线入网”,持续规范执法流程,提高全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水平。

5.强化监管执法问责问效。推行“三位一体”执法模式,坚持“一级标准化企业三年覆盖、二级标准化企业二年覆盖、三级标准化企业一年覆盖”的原则,按照“市级负责一、二级标准化企业,区县负责三级标准化企业”的分级分类监管执法要求,严格开展检查诊断、行政处罚、整改复查“三部曲”闭环执法,开展“执法清零”和“执法零提升”行动;各街镇(园城)要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责任,加大对未达标企业监督检查力度,各行业部门积极参与规模以上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与执法“一体化”和企业日常监管。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回头看”工作机制,对2021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结案后一年内组成事故评估组,对事故责任追究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评估,评估报告报市安委办备案。

(三)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6.攻坚城乡接合部三年行动。针对分散在产业园区外的规划不合规、布局不合理的中小微企业的“根本问题”,实施“关、搬、改”,打好城乡接合部中小微企业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收官战。对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环境污染可控、安全生产合规、职业病防治可控、消防安全达标且不属于淘汰落后产能的分散企业,搬迁入园实现集聚发展。对于符合我区产业政策,可在园区外继续生产的,暂不具备搬迁条件的分散企业,进行标准化改造实现安全发展。对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自然保护区范围内,使用“两违”建筑从事生产经营,属于淘汰落后产能的分散企业,进行淘汰性关闭改善生态环境。

7.持续重点企业专项整治。按照《关于开展钢铁等三类重点企业重大安全隐患销号管理工作的通知》(渝应急发〔2021〕4号)要求,持续对全区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等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开展专项整治,采取定向督导、执法检查、邀请专家指导服务等方式,对粉尘涉爆6项、铝加工(深井铸造)7项和有限空间作业4项重点执法事项实施精准销号。

8.开展有限空间作业指导服务。按照应急部开展有限作业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在涉及酱腌菜等蔬菜加工、纸浆制造、造纸、塑料制品等行业企业,开展指导服务工作,推动购买专家服务工作。加强有限空间作业风险辨识管控、安全警示标识、危险作业方案论证审批、外包单位统一协调管理、现场旁站监护、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应急处置和应急物资保障等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整治,坚决落实“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有限空间作业规定,未经审批严禁作业,严禁盲目施救。

9.做实工贸行业危险化学品使用专项整治。按照《綦江区工贸企业使用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綦安办〔2021〕76号)要求,在安全责任制、危险作业管控、采购溯源管理、专项安全教育培训、分区分类储存、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危险废物储存、应急预案及演练、重大危险源管控等方面进行重点整治,切实聚焦重大安全风险、重大安全隐患和突出违法行为,减少因使用危险化学品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



(四) 夯实基层基础能力

10. 指导强化园区(含有关指挥部、新城等)安全生产。总结工业园区区域性整体安全评价工作经验,持续深化工业园区区域性整体安全评价工作,运用工业园区2021年安全评审结果强化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督促园区内企业开展双防控信息化建设,并指导园区完善智慧安全管控云平台项目建设工作。贯彻落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安全条件评价地方标准,强化安全风险评估和管控,降低工业园区系统安全风险,增强工业园区应急保障能力,推动工业园区与社会协调发展。

11. 分级分类推进标准化达标。依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应急〔2021〕83号),进一步规范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与执法检查“一体化”工作,分级分类推进工贸行业企业达标、专业达标、岗位达标,进一步提升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12. 提高宣传教育培训质量。贯彻“安全培训不到位是重大安全隐患”的理念,按照《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渝应急发〔2021〕96号),重点整治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存在特种作业人员、金属冶炼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无证上岗等10项“走过场”情形。强化工贸行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培训,开展分片区、行业、工种的专项讲座,重点对涉高温熔体岗位人员、电工、焊工、检维修工等高危作业人员,以及吊装、临时用电、有限空间作业、登高作业及应急处置等现场管理工作进行培训,提高安全业务水平。采取集中学习、现场观摩、交叉检查等方式,对相关安全监管人员开展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安全监管执法能力。

13. 坚决淘汰落后产能工艺设备。严格执行国家淘汰落后产能政策和法规标准规定,配合区经信委等部门对水泥、电解铝、烧结砖瓦等行业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对涉及相关落后安全技术工艺、设备和落后产能依法依规淘汰退出。

(五) 提升社会共治水平

14. 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对金属冶炼高危企业确保正常生产的企业投保率100%,鼓励从业人员300人以上的工贸其他行业领域积极投保,提高事故风险防控能力。支持保险机构通过提供咨询服务、安全培训、隐患排查、应急演练、示范教学等方式,参与企业安全管理,提升企业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能力。

15. 提高社会群防群治能力。以安全生产“12350”举报投诉中心为载体,广泛宣传工贸行业的12个重大违法行为和重大事故隐患有关内容,畅通举报渠道,落实奖励资金,发挥人民群众力量。以专家技术支撑为依托,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聚焦重大隐患、重大风险和突出违法行为,深入基层、生产经营单位开展专家指导服务。对纳入联合惩戒或不良记录“黑名单”的单位或个人要严格落实相关规定,在“信用綦江”网站予以公布。

四、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红线意识、树立底线思维,把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加强组织领导、配齐配强队伍、完善监管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认真对照查摆“两个不到位、两个不扎实”的突出问题,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克服麻痹思想,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守住安全底线,确保工作措施落实落地。

(二) 严格目标管理。根据市级年度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目标管理办法,结合綦江实际,细化分解目标管理考核内容,严格对标对表,将事故指标、三年行动、安全标准化、执法处罚、专项整治等纳入目标管理,综合运用督查督办、警示约谈、通报批评等方式,加大安全考核权重,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三) 加强作风建设。各单位要不断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安全发展理念,改进

工作作风,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培育勇于担当、勤勉务实、创先争优的干事创业氛围,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有能力、有担当、有作为的工贸安全监管“铁军”。



重庆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綦江爱卫发〔2022〕6号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关于重新确认 2021 年綦江区卫生镇(村)和 卫生单位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在綦市管单位,有关企事业单位:

2021年,我区爱国卫生工作按照市爱卫会要求和区委、区政府部署,在爱委会成员单位的配合和支持下,各街镇、各部门(单位)共同努力,认真开展卫生镇(村)和卫生单位的创建工作,并取得优异成绩,城乡卫生状况和城镇容貌改观较大,传染性疾病的传播和流行得到有效控制,有力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

为进一步推进创建活动持续深入开展,经各街镇(村)、有关单位主动申报,区爱卫会组织创卫专家组进行复审,有5个镇和5个村分别达到《綦江区卫生镇(村)标准》,有12单位分别达到《綦江区卫生单位标准》,复查验收合格。报区爱卫会审定,决定对重庆市綦江区石角镇人民政府等5个綦江区卫生镇、重庆市綦江区郭扶镇平等村等5个綦江区卫生村和重庆市綦江区永新镇人民政府机关等12个卫生单位予以重新确认。

区爱卫会将对卫生镇(村)和卫生单位实行动态管理,定期复查验收,希被重新确认的卫生镇(村)和卫生单位,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不断巩固创建成果,继续为健康綦江建设作出新的应有的贡献。

附件:綦江区卫生镇(村)和卫生单位重新确认名单(略)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2年3月15日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綦江人社〔2022〕1号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2022年綦江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属各科室、中心、院、队：

《2022年綦江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要点》已经2022年第6次局党组·班子成员会审议通过，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3月7日

2022年綦江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要点

2022年,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扎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五届十次、十一次全会及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始终牢记“国之大者”,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和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围绕保民生、促发展两条主线,全面推进稳就业保就业,深化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人才人事工作,持续推进法治人社、系统行风和信息化建设,兜牢民生底线,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进人力社保事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六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一、凝心聚力,全面提升党的引领保障水平

1.把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加强政治机关建设,坚决维护习近平同志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主动把工作纳入党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全区人力社保领域不折不扣得到落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把制度建设贯穿于始终,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深化拓展“以案四说”,全面推进“以案四改”。加强作风建设,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2.强化正面宣传的激励导向。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加强对意识形态重要阵地、重点人员、重要节点的管控,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加强新闻宣传、舆情引导,大力宣传人力社保服务标兵等先进典型,为人力社保事业发展营造积极向上的正能量环境。

3.推进组织活动规范化制度化。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实施主题党日活动,规范党员组织生活,强化党员日常教育管理,不断提高党员队伍质量。推进群团组织具有时代特征、行业特性的各项活动。贯彻落实新形势下党的群众路线要求,推进在职党员进社区工作常态化。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持续推动“三基”建设,厚植人力社保文化,创建模范机关,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4.持续深化系统行风建设。把行风建设三年行动行之有效的做法机制化长效化,提供人本化精细服务,推动人力社保公共服务“最先一公里”到“最后一公里”全链条贯通。完善行风建设制度机制,落实“人力社保服务快办行动”,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推动关联事项“一窗受理”、并联办理。打造一站式服务窗口,推动服务事项提速办、简便办。打造人力社保便民服务圈,拓展就近办服务,推进上门办、免申即办等服务,优化人力社保政务服务电子地图功能。深入开展基层窗口调研暗访活动,抓好问题核查和督促整改。持续开展人力社保政策待遇“看得懂算得清”。健全“我为群众办实事”常态化工作机制。开展常态化练兵比武。全面开展“好差评”工作。

5.抓好系统内干部队伍建设。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落实好干部标准,树立正确用人导向,选优



配强“关键少数”，做大年轻干部“蓄水池”，强化基层“强兵”和一线“练兵”，激励保护干部担当作为。

二、拓宽渠道，全力稳就业保居民就业

6.推进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健全产业联动、创业带动、区域互动机制。更好发挥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吸纳就业作用。继续执行失业保险降费政策，及时兑现援企稳岗政策，加大企业纾困政策措施落实力度，帮助企业稳定岗位。健全创业服务体系，加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等载体建设，推动乐业兴业型城市建立，扩大创业担保贷款规模，激发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新建1个“双更基地”，支持灵活就业。确保全年城镇新增就业1.2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

7.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实施“一库四联盟”提质增效行动，围绕全区主导产业的人力资源配置需求，及时分产业发布就业景气指数、岗位需求目录，确保本区主导产业就业创业热力指数与区位相匹配。立足重产电子信息制造业“整机+配套”产业链用工，做好保障服务。健全人力资源数据生成、更新、运用、联结机制，推动人力资源与就业、创业、培训资源有效对接，推进人力资源向人力资本转变。提升免费招聘服务供给量，加强企业用工服务，搭建高效信息对接机制，加大招聘信息归集力度，对重点企业制定清单、设立专员。

8.稳定重点群体就业。完善高校毕业生、农民工、脱贫人口等专项台账，按需开展就业见习、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精准推送就业岗位信息，确保应届高校毕业生年底就业率超过90%，农民工实现“应转尽转”，脱贫人口就业规模不降低、有提高。制定重点群体“5个1”标准化就业帮扶实施方案，建立困难群体长效帮扶机制，畅通失业人员求助渠道，健全失业登记、职业指导、技能培训、岗位推荐、生活保障联动机制，开展常态化就业帮扶；开发一批公益性岗位，对市场渠道难以实现就业的进行兜底安置。强化农民工服务保障，确保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农民工返乡回引、返岗就业、返岗复工有序推进，开展好春风行动、送温暖活动。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完善农民工就业创业服务、培训、维权协调联动工作体系。开展好农民工工作督察，推动建立农民工维权跨区联动机制，强化驻外劳务办事机构作用，净回引农民工返乡创业就业1700人。加强就业援助，强化大龄劳动者就业帮扶，推动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做好长江禁捕退捕渔民安置保障，推动上岸后能够“稳得住、能致富”。

9.提升技能培训针对性。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完善职业技能培训长效机制，组织实施重点群体专项职业培训计划。积极推进“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试点全线上技能培训等级评价。强化就业导向，实现培训培养与企业岗位需求的有效衔接。集中资源打造一批职业技能培训品牌，做亮“綦能人”“綦家人”等20个职业技能培训品牌。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7100人次。加大职业培训券推广力度。

10.打造就业创业品牌。建立区、镇(街道)、社区(村)三级创业服务体系，每年遴选3个优质创业项目进行一对一跟踪扶持，实施“就在山城”服务品牌质量提升行动，充分发挥市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引领作用，打造“就在山城”就业品牌、“渝创渝新”创业品牌、“重庆英才·职等您来”直播招聘品牌、“职引未来”职业指导品牌。

11.提升就业服务水平。聚焦重大发展战略、重大改革事项、重点地区服务需求，强化就业服务提供支撑。筹集组建就业专家智库。强化就业形势监测，完善应急预案。储备一批稳就业举措，完善企业规模裁员减员及突发事件报告制度，定期开展风险评估，适时发布失业预警信息，切实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

三、协调推进，不断完善覆盖全民的社会保障体系

12.推进社保制度落实。推动基本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由制度全覆盖到法定人群全覆盖。按照国家部署，做好渐进式延迟退休年龄、推动个人养老金发展等准备工作。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平稳运行。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落地实施，做好资金申请调拨方面的筹备和社保费征缴职能移交工作。积极促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适龄参保人员应保尽保，进一步扩大覆盖面。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

策。继续落实普惠性稳岗返还、放宽技能提升补贴申领条件等失业保险政策,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和工伤保险费率政策。贯彻落实好国家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政策。扎实推进工伤预防五年行动计划,完善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工伤保险制度。探索将劳动关系不明确的从业人员纳入工伤保险政策覆盖范围。

13. 深入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持续做好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精准扩面,推动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开展“扩面提质”专项行动,加强大数据比对分析及运用,用活全民参保数据库,推动扩面从“制度等人”向“数据找人”转变。实施工伤保险“固本培元”行动计划,针对高风险行业实施工伤保险扩面行动;推动失业保险参保扩面,参保人数达到 7.3 万人以上。打造参保“直通车”,围绕参保登记、权益记录、待遇申领、生存认证等社会保险全链条服务事项,为参保单位和参保人员提供权益告知、异常提醒、服务推送、免申即享等全生命周期服务。

14. 稳步提高待遇水平。落实养老保险待遇调整机制,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及时兑现调整的养老待遇;结合经济实际调增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引导中断缴费人员接续参保,鼓励持续参保和选择更高标准缴费。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档次调整政策,做好困难人员参保、领待、代缴工作。

15. 切实维护基金安全。开展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基金管理专项检查,持续深化社保基金管理问题专项整治,健全基金管理风险防控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风险防控机制,完善人防、制防、技防、群防四防联动机制。加强就业补助资金管理、技能培训等方面资金风险隐患排查和整治。

四、开拓创新,进一步加强人才人事工作

16. 强化政策揽才。落实“塔尖”“塔基”人才政策,绿色通道分类引才办法,深入推进“双高人才引进计划”,联动开展“百万英才兴重庆”系列引才活动,强化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靶向引才,全年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200 人。统计青年人才发展指数,编制急需紧缺人才目录。提高引才精准性,创新建立揭榜招贤机制,落实人才创新驿站,引才伯乐奖政策。聚焦我区“十四五”时期重点发展的产业链布局人才链,推行“人才强链计划”,加强博士后、高技能人才等培养集聚,为创新发展、产业升级提供人才支撑。

17. 强化平台育才。推行新一轮知识更新工程,培养 500 名卓越工程师等人才。夯实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人才联盟”平台,常态化开展联盟合作活动。推进“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协调发展,推动数字经济人才资源要素集聚,建设“1+N”数字经济人才市场体系,搭建数字经济人才服务平台,成立数字经济人才发展联盟,加大区域人才市场建设力度,形成具有示范作用的数字人才高地。加快渝南技工学校建设,做强本区职业技能培训。实施巴渝工匠 2025 行动计划,落实技工院校改革发展技工教育的实施意见,实施思想铸魂、提质培优、功能扩展、技教赋能、固本强基计划,提升技工教育办学水平。结合国家级高新区创建,全面推进“智能+技能”数字技能人才培养试验区建设,高标准建设“智能+技能”数字技能人才创新创业孵化空间,构建“1+3+N”双能人才培养平台体系,全年新增技能人才 5 千人以上,其中高技能人才、数字技能人才分别在 1 千人以上。建好“渝綦工匠”乡村驿站,推荐遴选最美“巴渝工匠”,发布高技能领军人才名录。

18. 强化活动聚才。积极培养和推荐綦江人才参加 2022 重庆英才大会、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技能大赛、西部人力资源博览会、第三届全国火锅面条技能大赛等活动,提升綦江区人才队伍素质、吸纳外地人才汇集綦江。全年保持 3 个专家服务团和 30 名专家服务规模。打造“智能+技能”人才创新培养示范区,做好国家和市技能大赛、技术能手培养工程,组织开展 2022 年綦江区职业技能大赛,组织开展行业赛、企业岗位练兵等活动。

19. 强化激励用才。持续深化人才评价改革,贯彻落实增设数字经济、绿色技术等职称专业,优化职称“绿



色通道”。落实援藏专技干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等政策措施,落实第十批援藏专技干部选派及服务管理工作。积极推进县以下事业单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改革,拓宽职员职业发展空间。引导形成“竞争择优、能上能下”的用人机制,激发队伍活力。全面落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共科目笔试“国考大纲”,完善招聘政策措施,进一步提升公开招聘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落实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政策。全面铺开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持续推动基层待遇政策倾斜,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正常调整机制。持续规范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活动,落实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狠抓考试安全管理,坚守安全底线。

20.实施人力资源服务业升级工程。坚持集聚发展,探索建设好区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和区级人才市场,推进“1+20+N”三级矩阵产业人才体系构建。探索与人力金融资本协同,在人力资本服务等领域积极培育新增长点、推动形成新动能,探索“人力资本+百行万业”融合发展模式。推进与实体经济协同,开展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三进”活动,开发制造业人力资源服务包。优化发展生态,推行红黑名单诚信制度,规范行业健康发展。

21.不断优化人才服务。以“重庆英才”品牌为统揽,围绕“人才队伍全覆盖、人才政策全落实、事业发展全服务、成果转化全跟进、服务对象全满意”的“五全服务”目标,深化重庆英才“渝快办”建设,编制人才服务地图,完善人才市场化服务清单,发布重庆英才码,推进英才服务全市联网、联动服务,实现从“人才找政策”向“政策找人才”转变。

五、履职尽责,持续深化和谐劳动关系构建

22.提升劳动关系治理质效。深入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深化劳动关系“红黑名单”制度,防范化解劳动关系领域风险。加强对企业劳动用工的指导和服务,指导重点行业、企业依法规范用工,推进集体协商工作有序开展。持续推进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专项行动,探索劳动标准优化、劳动者技能提升培训等重点工作的推进。推进劳动关系协调员队伍建设。

23.全面加强根治欠薪工作。深入实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推动各项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全覆盖。组织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压紧压实根治欠薪工作责任,强化重点领域、重要行业欠薪案件处置力度,保障农民工工资发放。落实完善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取证指引、劳动保障监察书面审查办法等管理制度,不断提高执法效能。加强行刑衔接打击恶意欠薪,开展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管理、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及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等工作。探索将部分监察事项委托镇街综合执法机制实施。提高监察执法效能。

24.创新调解仲裁制度机制。加强仲裁办案指导规范化,建立劳动人事争议“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机制。完善“互联网+调解仲裁”服务平台,推进数字仲裁庭、智能仲裁院建设。加强“智慧”仲裁建设和“智慧”监察信息系统应用,全面推广使用“重庆易简裁”平台。

六、夯实根基,大力做好基础性、协调性工作

25.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工作。切实加强劳动保障权益维护和失业再就业帮扶等工作,提高就业稳定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好“一镇一策”,健全长效帮扶机制。依托“一区两群”对口帮扶等协作机制,抓好外出务工和就近就业,确保脱贫人口就业规模总体稳定。面向有劳动能力、就业愿望和培训需求的农村转移劳动力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高质量建设返乡创业园区,吸引农民工等自主创业,推动农民工有序融入城镇。大力开发公益性岗位,保持乡村人才振兴公益性岗位规模总体稳定,兜牢农村低收入人口就业底线。打造乡村技能品牌,建立一批“渝綦工匠”乡村驿站。完善养老保险代缴政策,确保困难群体“应保尽保”。加强脱贫

人口外出务工服务保障巩固困难群体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成果,保障低收入人口相关待遇。贯彻落实鼓励引导退休“双高”人员助力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退休高级职称人员和高技能人才作用助力乡村振兴。承接实施专家服务基层行动。落实“三支一扶”计划,招募20名高校毕业生服务基层。培育壮大农村劳务经纪人等“三乡”人才队伍。

26.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为统揽,以部省市三方战略合作协议为准绳,持续推动川渝人力社保合作从夯基垒台迈向整体成势,在稳就业、保民生、强人才、筑和谐方面促融合、促交流、促互动、促便民,合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人力社保事业协同发展高水平样板。推动“一区”和“两群”就业、培训信息互通、有效对接、定向协作。争取创建主城都市区打造高技能人才合作示范区、创新发展集聚区。

27.实施“智慧人社”工程。按照“一支撑、一系统、一平台、一库、一决策、一产业”总体框架,深入推进人力社保业务流程再造重塑和信息系统一体化整合,全市业务联动的一体化平台,实现全市人力社保业务一个系统办理、数据一个库管理、对外服务“一窗综办、全渝通办”,实现人力社保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全面实现数字服务、数字管理,建设事项全覆盖、过程全记录、数据可共享、结果可追溯的人力社保数字管理体系。全面积累数字资本,建设从宏观到微观、从定性到定量精准把握的人力社保数字决策体系。全面盘活数字资产,建设以业务为驱动、以数据为纽带的人力社保数字经济产业体系。推动人力社保数字化治理,推动实现全数据共享、全服务上网、全业务用卡。推进第三代社保卡自然过渡换发、电子社保卡签发,推进居民服务“一卡通一码通”应用。力争开展“一卡一码通川渝”试点。扩大社保系统受理端进园区、银行、单位,让社保“网上办、就近办、就便办、随时办”成为常态。推广“智能就业”信息平台,实现村(社区)就业服务网络全覆盖,智能自助终端设备镇(街道)和村(社区)平台逐步实现全覆盖。

28.加强基础能力建设。树立法治理念,落实人力社保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年度计划,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推进法治人社建设,加强法治宣传教育,推动人力社保各项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加强调查研究,在制定政策、推动改革时做到调研先行、调研必行。推进人力社保档案全面数字化,实现人力社保经办档案、文书档案、事业单位人事档案、流动人才档案的高效便捷利用。抓好信访稳定工作,推动“治重化积、清仓见底”专项工作,开展“3+N”信访突出问题专项治理,贯彻“三到位一处理原则”,严格落实属地稳控帮扶责任。按照“一村一人”标准培育劳务经纪人,将劳务经纪人打造成人力社保基层服务专员,实现数据统计、就业创业、技能培训、社会保险、政策宣传等事项业务下沉、服务增效。

29.狠抓落实落地。全面贯彻落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进綦江—万盛一体化同城化融合化发展,打造主城都市区重要战略支点,创建国家高新区、全国文明城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企业,推动民营经济发展;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督促检查,坚持党建工作、业务工作每月调度、督查体制机制,发挥好党建工作在考核中的“乘数效应”。强化责任落实,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确保人力社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全面落实市区两级考核指标,把涉及人力社保的指标全部纳入考核体系,全面优化正能量激励、上级通报和负面舆情的清单管理,坚持按每月9%的进度打表推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进度不低于上年同期完成情况。

抄送:市人力社保局,区委办、区人大办、区政府办、区政协办、区委组织部、各街镇。

重庆市綦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2年3月7日印发



重庆市綦江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綦森防办〔2022〕5号

重庆市綦江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印发綦江区2022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月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森防指各成员单位，有关单位：

现将《綦江区2022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并于2022年3月31日前将工作总结报区森防办备案备查。

重庆市綦江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

2022年3月7日

綦江区 2022 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方案

按照《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规定,三月为森林防火宣传月。为抓好抓实我区三月森林防火宣传月工作,夯实全年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基础,积极营造森林防火浓厚氛围,努力提升森林防火群防群控意识,杜绝发生森林火灾,打赢森林防火人民战争,保障全区森林资源、生态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建设多彩綦江,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宣传主题

森林火灾重防范,严控火源是关键

二、宣传内容

充分利用防火宣传车、应急广播、乡村高音喇叭、便携式小喇叭,宣传相关防火知识。

- 1.森林防火相关法律、法规、条例、制度;
- 2.林区野外火源管理制度和违规用火法律责任;
- 3.上级重要指示批示和重要会议精神;
- 4.森林火灾的危害性和森林防火的重要性;
- 5.森林火灾预防和扑救及安全避险常识;
- 6.森林防火先进事迹和森林火灾典型案例;
- 7.其他森林防火相关知识。

三、宣传时间

3月1日—3月31日(根据天气,可以延长)。

四、宣传方式

(一)宣传车队巡回宣传(时间:3月8日—3月15日,根据天气各组可适当调整)。

按照就近、集中原则,宣传车队分3组进行巡回宣传。

第一组:区林业局、打通镇、安稳镇、石壕镇、赶水镇、东溪镇、丁山镇、扶欢镇、森林警察支队、松藻煤电林场,由陶伟(联系电话:13452168178)负责联系;

第二组:区林业局、区应急局(区森防办)、篆塘镇、郭扶镇、三江街道、石角镇、永城镇、隆盛镇、古南街道、区旅游度假区管委会,由邓安桂(联系电话:13996028025)负责联系;

第三组:区林业局、中峰镇、永新镇、文龙街道、通惠街道、新盛街道、三角镇、横山镇、园林绿化所、国有林场、自然保护地管理中心,由唐胜东(联系电话:13527338108)负责联系。

(二)多措并举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各街镇和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赶场日、重点场所(场地),通过应急广播、乡村高音喇叭、便携式小喇叭、宣传标语、宣传碑牌、宣传单、宣传画册等开展撒网式全覆盖宣传,要加强在重点林区、防火检查站(哨卡)、关键路口、关键节点等区域进行常态化宣传;区教委、区城管局(园林绿化管理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中心)、区林业局(国有林场)、旅游度假区管委会、松藻煤电林场等负有森林防火责任的重点部门(单位)要组织开展森林防火宣传主题教育活动,有效提升群众知晓度。

(三)电视台、报社等媒体进行宣传。电视台、报社宣传基层森林防火先进典型与经验,清明节前滚动播



放森林防火注意事项;清明节前,与区气象局联合发布预警信息;移动、联通、电信等通讯企业通过短信加大森林防火宣传。

(四)打造森林防火宣传示范亮点。各街镇、国有林场积极谋划打造森林防火宣传通道,在重点林区、重点哨卡合理规划,加密宣传频次,真正让村村通高音喇叭响起来,提升宣传效果。

五、具体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街镇、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制定本区域本单位2022年度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方案,落实专班专人负责做好森林防火宣传,确保宣传工作能够抓紧、抓实、抓细、抓到位,形成人人参与森林防火的良好局面。

(二)注重实效。各级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把森林防火行政首长负责制与林长制和森林防火责任体系建设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层层压实扣紧各项责任,切实做到护林员巡起来、二维码扫起来、宣传广播响起来、野外火源管起来、打击违法严起来,严防死守森林防火线,扎紧筑牢森林防火墙。

(三)加强考核。区森防指要将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季度督查考核和年终目标考核。凡是森林防火宣传月活动责任未落实、宣传不到位,且发生森林火灾或山火多发易发的,将作全区通报批评,必要时建议移送区纪委监委机关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四)资料报送。请各街镇、有关单位于2022年3月31日前将宣传活动工作总结报送至区森防办。工作总结包括宣传月活动开展情况及成效,特别是农户、农家乐等林内经营单位责任书的签订上墙(配合乡村文明,可采用室内张贴上墙)情况(如户数、份数等),应急预案修订完成情况等。

报送方式:电子件发送至区森防办邮箱:903086811@qq.com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危见美,61271213。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文件

綦江财发[2022]36号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关于印发 2022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区级有关部门,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全区财政工作,现将《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2022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做好落实。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2022 年 3 月 17 日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是新的百年征程启航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多彩綦江·创新之城”蓝图开启之年。全区财政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深入落实中央、市、区经济工作会议及全国、全市财政工作会议各项要求,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确保财政事业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发力,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着力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政策效能,维护全区财政平稳运行。

一、全面加强财政系统党的建设

(一)强化党建工作责任,树牢政治机关意识。持续强化“财政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的思想认识,深化拓展党的政治建设,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意识,增强财政对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的政治执行力。严格党内政治生活,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抓细抓实党建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动党的建设全面过硬全面提升。

(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环境。坚持严的主基调,常态化抓好纪律教育、警示教育,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堵塞管理漏洞、防范廉政风险,紧盯“四风”问题抓整治,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激发履职尽责、干事创业的热情和活力,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环境。

(三)抓好问题整改落实,确保整改走深走实。做好巡视巡察、审计反馈、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查摆问题的整改,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各项整改任务。坚持问题导向,以抓整改为契机,举一反三推进问题整改落实,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四)深化拓展队伍建设,提升综合履职能力。深入推进党建带群建,以大学习、大调研、大落实为抓手,提高财政干部依法理财、推进改革、应对风险的能力水平。以“二十字”好干部标准为基本遵循,完善优秀干部发现、培育、成长、激励通道,引导提升干部综合履职能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

二、全面提升财政系统履职能力

(五)加大财源组织力度,巩固财政保障能力。认真领会中央减税降费政策精神,不折不扣落实、落细中央各项减税降费举措,切实发挥减税降费政策惠企、利民、纾困的作用,支持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制造业等重点行业发展。充分研判减税降费对财政收入的影响,开源挖潜,结合经济形势发展变化情况和本地实际,科学应对和优化财政收入目标。加强资金统筹,不断优化收入结构和质量,以“千亿工业”目标加强财源培育和扶持。依法依规开展陈欠税费追收,抓住中央和市释放的政策利好,加强争上力度,积极争取上级转移支付和新增债券。

(六)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促进政策精准有为。持续贯彻厉行节约理念,树立党政机关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缩行政成本性开支。持续保障重点领域和民生投入,确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资金保障规模力度总体稳定,加强对农村基础设施的投入力度,提高农业扶持资金中用于产业扶持的占比。确保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提高学前教育普惠率。清理奖补扶持政策,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发挥四两拨千斤的激励作用。支持灾害防治、应急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全区应急保障能力。

(七)持续深化财政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调研出台新一轮街镇、园城财政管理体制,优化财政与园城责、权、利共担共享机制,积极支持园城发展,全面防范化解风险。健全预算管理办法、预算调剂管理等财政管理制度,全面深化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完善跨年预算安排机制;优化完善部门预算评审机制,深化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进一步规范部门和单位全口径收支管理。优化绩效评价质效,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提高资金覆盖率和重点资金占比,深入落实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加强政府性资产、资源统筹,提高国有资产调剂、配置、处置效率;动态监管国有资产,建立资产调剂和共享制度,切实提升资产使用效益。加强工程预算审核管理,加大对第三方机构的管理考核力度,提升评审时效和精准度。

三、全面防控财政系统运行风险

(八)兜牢财政刚需底线,维护运行基本平稳。全力开源节流,优先保障民生福祉,有保有压安排预算支出,确保资金链接续。坚持“三保”预算优先和资金调度优先,做好增支预留,确保“三保”落实到位率100%。合理保障基层财政基本刚需,加强均衡调度,保障基本运行,严格控制基层财政挤占、挪用“三保”资金。

(九)坚守债务管理底线,确保风险总体可控。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严控超承受能力新增上马项目。强化预算管理,足额预算政府债务及政府主权外债还本付息,切实维护政府信用。加强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库建设,从“项目需求、入库申报、项目执行、绩效目标”四个维度建立政府专项债项目及资金闭环管理机制,切实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支持国有企业依法依规开展市场化融资,协助国有企业探索创新投融资模式,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确保资金链条接续。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理,稳妥有序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确保综合债务率控制在红线范围内。

(十)强化法制财政意识,促进治理更加规范。坚持依法行政,树立依法理财、依法用财意识,进一步规范预算审核流程,提高审核质效。强化会计监督检查,严肃财经纪律,确保财经工作规范有序。加强部门沟通联动,规范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机制,打造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营商环境。

附件:2022年财政重点工作载体及目标(略)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文件

綦江爱卫发〔2022〕16号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2年春季统一灭鼠活动助力 疫情常态化防控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镇人民政府,有关单位:

近期,全国疫情多点散发,全市多地相继发生新冠疫情,形势复杂严峻。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和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市爱卫办《关于开展2022年春季统一灭鼠活动助力疫情常态化防控的通知》文件要求,结合当前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密度逐渐升高的实际情况,决定在全区开展春季统一灭鼠活动,严防鼠疫、出血热等鼠传疾病发生流行,助力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病媒生物监测

各街镇要高度重视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将其作为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和春季统一灭鼠活动的重要举措,加强组织领导,落实监测经费。要严格按照《綦江区2022年病媒生物监测工作方案》要求,组织开展鼠、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掌握密度情况,为春季统一灭鼠活动提供科学依据,提高春季统一灭鼠精准防制能力。同时,要结合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做好春季统一灭鼠活动前后两次密度监测,对春季统一灭鼠活动效果进行评价。

二、加强环境卫生整治

环境整治是病媒生物防制的根本措施。要针对薄弱环节,以居民小区、农贸市场、建筑工地、垃圾站、城

中村、城乡结合部等为重点,大力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清除垃圾污水、卫生死角。大力开展家庭卫生大清理,生活垃圾每日清理,翻盆倒罐,清除容器积水,堵塞与室外相通的孔洞,消除病媒生物孳生环境。在村居(社区)要把春季统一灭鼠活动与村庄清洁行动结合起来,整治环境,美化庭院。

三、加强统一防灭力度

一是完善防制设施。居民区、农贸市场、商圈等公共外环境设置灭鼠毒饵站,堵塞鼠洞。督促指导餐饮、商场、建筑工地等重点单位,按标准要求完善防鼠门、防鼠窗等防鼠设施。二是安全投放灭鼠毒饵。坚持以动员群众和组织专业队伍灭杀相结合,各街镇要在4月上旬,按照技术规范要求,集中统一投放灭鼠毒饵。投放灭鼠毒饵前,要求在当地广播、电视或社区等进行安全告示,公共环境(场所)灭鼠毒饵投放处要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外环境所有灭鼠毒饵必须投放在鼠洞内或灭鼠毒饵盒中。严禁使用剧毒灭鼠药物和其它非法灭鼠毒饵。三是突出重点。要以鼠密度监测为指导,重点对居民区、农贸市场、公厕、垃圾站、城乡结合部、餐饮站等单位场所进行防灭,特别是新冠疫情集中隔离点、定点医疗机构等要落实专人进行防灭。

四、加强“四害”防制宣传

各街镇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场站广告屏、单位社区宣传栏以及微博、微信、短信等多种形式和平台,大力宣传统一灭鼠活动的重要性,做到人人知晓老鼠、苍蝇、蚊虫、蟑螂等“四害”的危害性,科学普及鼠蚊蝇蟑螂等“四害”的防控技术,不断增强群众的卫生意识和提高自我防病能力。同时要结合第34个爱国卫生活动月,组织开展一次病媒生物防制知识、《重庆市民健康公约》等进社区、进村(居)等集中宣传活动,营造良好活动氛围。

五、有关要求

一是强化组织。各街镇要充分认识到春季统一灭鼠活动的重要性,助力疫情防控的紧迫性,加强领导,全面动员,制定工作方案,加强经费人员药械保障,结合实际,组织开展2022年春季统一灭鼠活动,助力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

二是加强督导。区爱卫会将活动推进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强化病媒生物监测结果的运用,对鼠蚊蝇等病媒生物密度超标或存在虫媒鼠传疾病传播风险的街镇要点对点通报,举一反三,督促整改,消除传播风险。

三是及时总结。各街镇要及时总结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区爱卫会将及时宣传推广。活动结束后,认真进行总结,在线填报2022年春季统一灭鼠活动情况表,总结和报表于4月30日前,报送区卫生健康委爱卫科。

联系人:邵振嘉;詹璐萍,联系电话:85895072,85895073;邮箱:1070063072@qq.com。

附件:2022年春季统一灭鼠活动情况表(略)

重庆市綦江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

2022年3月31日

**政****务****要****闻**

△我区开展全民义务植树为城添新绿

一是干部带头。积极动员全区 11.4 万余名干部职工开展春季义务植树活动,栽植桂花、黄桷树、栾树、木荷等 6 万余株,绿化面积 800 余亩,预计全年计划实施植树造林和质量提升 1.7 万余亩。二是师生参与。组织全区中小学 11 万余名师生广泛参与“人人植绿护绿,共建绿色家园”行动,栽植桂花、紫薇等 6 万余株,认领幼树 8000 余棵。三是群众响应。倡导全区 4 万余名群众直接参与“互联网+义务植树”和“间接履行植树义务”等活动,自发种植梨树、李树、橘子树、花椒、香椿等 12 余万株产业树,营造全民“植绿、爱绿、护绿”浓厚氛围。(区林业局)

△区应急局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专项行动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制定并出台我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方案》,召集成员单位召开专题会议,细化 18 项工作措施逐一落实责任,优化部门监管协作和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二是强化检查执法。深入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整治,对治理走形式、责任措施不落实等突出问题,综合运用警示、约谈、联合惩戒、列入“黑名单”等手段措施,严肃处理。截至目前,已检查 120 家次,查出隐患 142 条,整改 135 条,警示约谈企业 1 家。三是强化宣传教育。广泛宣传危险化学品安全知识,通过线上线下多形式开展 12350 安全生产举报宣传,接到群众举报 52 起,兑现举报奖励 3.79 万元,提高全民危化品安全意识。(区应急局)

△通惠街道立足服务促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是培优工业主体。1-2 月辖区工业总产值完成 3842.4 万元,同比增长 19.9%,新增市场主体 215 家,新增注册资本 4.2 亿元,2021 年新增 1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现有规上工业企业 5 家。二是做优工业环境。做到靠前服务,组织企业家座谈会 22 场,收集宇红轨道、朝野混凝土等 23 家重点企业在厂房建设、用地规划、能源供应、员工招聘等方面困难 200 余条,累计协助企业建设绿色厂房 6 栋、铺设燃气管道 3.5 公里,招聘员工 300 余人。三是提升工业能力。调研各类工业企业 80 余次,汇总企业科技研发痛点问题 50 余个;积极协助举办各类推介活动 40 余次,帮助企业对接国内外知名院校、科研机构 20 余家,成功引进科研人才 21 人,推动达成战略合作协议 5 项。(通惠街道)

△赶水镇立足实处提升场镇品质

一是着眼细处。巩固拓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果,规划布局农贸市场,对生鲜、熟食、果蔬、活禽经营区进行优化设置,限期整改脏乱经营户 12 户,清理卫生死角 15 处,提高农贸市场规范化水平。二是打造微处。改造封闭老旧楼栋垃圾通道 5 个,清掏清运后檐沟 30 个,疏通楼顶、消防通道 45 次,利用整治废弃物和石磨、水槽等老旧物件,打造有创意、有趣味的场镇微景观 30 个。三是提升精处。充分利用桥城广场等便民基础设施,以“邻里和睦”为主题开篮球赛、广场舞比赛、共度元宵佳节等系列活动 20 余场,建成拥有“小火车”、滑滑梯、海洋球等 6 大儿童娱乐项目的“欢乐园”,进一步提升群众的幸福感。(赶水镇)